

广州市瑶台城中村改造项目沙涌南自然村
(不含一期道路、北环辅道工程)、瑶台自然
村改造范围市政工程勘察及初步设计

招标文件

招标人：广州广建瑶台城中村改造投资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2025 年 9 月 2 日

目 录

第一卷	1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3
第三章 评标办法（符合性评审评标）	34
第四章 定标办法	50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57
第二卷	58
第六章 发包人要求	59
第三卷	59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	61

第一卷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另册)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广州广建瑶台城中村改造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瑶池西街29-33号二楼东侧 联系人：杨工 电话：020-87093036 邮箱：/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广卫路4号18楼 联系人：甘工 电话：020-61101333-1867 邮箱：61899233@qq.com
1.1.4	招标项目名称	广州市瑶台城中村改造项目沙涌南自然村（不含一期道路、北环辅道工程）、瑶台自然村改造范围市政工程勘察及初步设计
1.1.5	项目建设地点	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1.1.6	项目建设规模	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1.1.7	项目投资估算	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1.3.2	勘察设计服务期限	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1.3.3	质量标准	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信誉	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5	费用承担	1.5.1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5.2中标人按《广州市发展改革委转发省发展改革委关于规范公共资源交易服务收费及有关问题的通知》（穗发改〔2017〕811号）文件的规定，向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缴纳交易服务费，其费用包含在中标人投标报价中，招标人不另行支付。
1.9.1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招标人不集中组织，由投标人自行踏勘；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具备现场踏勘条件；现场详细地点：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踏勘时间： 踏勘集中地点：
1.10.1	投标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10.2	投标人在投标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时间：/ 形式：/
1.10.3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
1.11.1	分包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允许，如中标人不具备项目中部分专业工程相应设计资质，中标人应在征得发包人同意且满足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将该专业工程分包给具备相关资质的设计单位并签订分包合同。分包不免除中标人对其承包的全部建设工程所负的质量责任。
1.12.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
1.12.3	偏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偏差范围： 偏差幅度：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7）补充公告、答疑纪要、澄清文件等（如有）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2.2	招标答疑	<p>疑问提交时间：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8天前提出。</p> <p>形式：投标人的疑问通过<u>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u>网站提交。</p> <p>具体要求：按照<u>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u>网站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提问一律不得署名。</p>
2.3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招标文件的修改期限：在投标截止时间 <u>15</u> 天前
3.1.1	（7）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满足本项目评审要求的其他资料等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资料。
3.2.1	增值税税金计算方法	按国家税务机关的规定执行。
3.2.3	报价方式	<p>自行报价（以万元为单位，精确到小数位后6位）。由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以及企业自身情况填写报价。</p> <p>结算方式：按合同约定执行。</p>
3.2.4	最高投标限价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最高投标限价：详见招标公告。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p><u>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总限价且工程勘察费（单价报价）、工程设计费报价不得超过相应限价，否则由评标委员会作无效标处理。</u></p> <p>投标人必须详细审阅全部招标文件及设计任务书，充分考虑职责和义务，全面地理解招标文件对投标报价的要求，并按招标人提出的条件及内容进行报价。</p>
3.3.1	投标有效期	12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起）
3.4.1	投标保证金	<p>是否要求投标人递交投标保证金：</p> <p><input type="checkbox"/>要求，投标保证金的金额：</p> <p>投标保证金的形式：</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要求</p>
3.4.4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3.5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具体要求：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本项目不适用。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的时间要求	<u>本项目不适用。</u>
3.6.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3.7.3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u>除“技术文件”外，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投标文件（“技术文件”除外）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单位电子印章。相关操作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最新发布的指引。</u>
4.1.2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适用于提交备用光盘或U盘的情况）	<u>如有提交投标文件光盘备用，封套上应注明如下信息：</u> <u>刻录好的投标文件光盘分别密封在不透明的密封袋并做标记，其中：</u> <u>1. “资格审查文件光盘”“商务文件光盘”应分别在密封袋上写明（1）招标人名称；（2）“[项目名称]资格审查文件光盘或商务文件光盘”字样；（3）投标人名称；并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联合体投标的，指联合体主办方）单位公章；</u> <u>2. “技术文件光盘”“保密文件光盘”应仅在密封袋上写明“[项目名称][技术文件光盘或保密文件光盘]”字样，并不得盖章或加具其它可以识别投标人身份的标记。</u>
4.2.1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信息。具体时间可以到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建设工程→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输入本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进行查询。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p>1.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p> <p>2. 开标地点：<u>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u> <u>开标室</u></p> <p>3. 递交投标文件备用光盘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至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递交地点：____。（建议安排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5 分钟至投标文件截止时间）</p> <p>4. 提交投标文件光盘备用</p> <p>投标人可制作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PDF 格式）刻入光盘（1份），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交备用。刻录好的投标文件光盘密封在密封袋中，并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密封袋上应写明项目名称和招标人名称。递交的光盘不得加密。光盘无法读取或导入的，则视为未提交备用投标文件光盘。如果投标人没有按规定通过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不再读取提交的光盘。投标人也可不提交备用光盘。</p> <p>5. 补救方案</p> <p>（1）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在规定时间内，因投标人之外原因（指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导致的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在开标现场读取光盘内容，继续开标程序。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的评审以光盘内容为准。因投标人之外原因解密失败且未递交电子光盘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2）评标时突发情况的补救方案：若遇不可抗力发生（指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等因素），由评标委员会开启投标人递交的全部投标文件光盘，并按光盘内容进行评审。</p> <p>（3）除发生上述情况外，开标评标均以投标人通过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p> <p>6. 开标时，投标人代表有权参加现场开标或在线开标，也可以自主决定不参加开标，投标人选择参加在线开标的，具体按照交易平台相关指南进行操作。</p> <p>7. 上述时间及地点是否有改变，请密切留意补充公告或招标答疑纪要的相关信息。</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u>5</u> 人 其中招标人代表 <u>1</u> 人，专家 <u>4</u>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由招标人依法依规组建。
6.2	定标委员会的组建	由招标人依法依规组建。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入围定标环节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家数：通过商务文件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商务文件响应性评审、技术文件（勘察设计方案）初步评审的投标人不少于3名，不多于20名时，全部进入定标环节；不足3名时，招标人将重新组织招标；多于20名时，由评标委员会采用记名投票方式，以得票数最多的前20家单位，确定作为入围定标环节的合格的中标候选人。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 公示期限：3日（最后一日须为工作日）
7.4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入围定标环节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家数：通过商务文件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商务文件响应性评审、技术文件（勘察设计方案）初步评审的投标人不少于3名，不多于20名时，全部进入定标环节；不足3名时，招标人将重新组织招标；多于20名时，由评标委员会采用记名投票方式，以得票数最多的前20家单位，确定作为入围定标环节的20名合格的中标候选人。
	采用评定分离定标办法	评标办法：采用符合性评审评标 定标办法：采用答辩因素+价格因素 具体要求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及第四章定标办法
7.6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补偿标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7.7.1	履约保证金	<p>是否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要求，履约保证金的金额：<u>签约合同价的10%。</u></p> <p>履约保证金的形式：按合同约定</p> <p><input type="checkbox"/>不要求</p>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p><input type="checkbox"/>否</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p>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1.1	特别提示	<p>投标人在本项目招标人的工程项目中存在下列行为的，将被拒绝一年内参与我单位后续工程投标。（注：拒绝投标时限自招标人发出通知之日起计）：</p> <p>（1）将中标工程转包或者违法分包的；</p> <p>（2）在中标工程中不执行质量、安全生产相关规定的，造成质量或安全事故的；</p> <p>（3）出让投标资格的；</p> <p>（4）存在围标或串标情形的；</p> <p>（5）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p> <p>（6）存在少放、不放业绩、奖项等客观评审资料，减少自身竞争力情形的；</p> <p>（7）存在行贿情形的；</p> <p>（8）拖欠农民工工资的；</p> <p>（9）未按照国家、省、市有关建筑施工实名制管理和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的规定执行，被行政监管部门处罚的。</p>
11.2	招标失败情形	<p>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或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申请人不足3名视为招标失败。招标人分析招标失败原因，修正招标方案，重新组织招标。</p>
11.3	投标文件公开	<p>在产生合格中标候选人后，招标人将合格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文件商务部分的人员、业绩、奖项等资料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开。</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4	其他	<p>1. 招标公告、招标文件、答疑纪要等招标资料全部发布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由投标人自行下载查阅。</p> <p>2.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发布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具体在网站主页“交易业务”中“项目查询”栏目上以“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进行查询）。</p> <p>3. 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向招标人提供盖章的纸质版投标文件（内容与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一致）四套及电子文件光盘一份，要求提供的电子文件光盘必须无病毒、无加密、可打开、可编辑。</p> <p>4. 本工程采用全电子化资格后审方式，具体要求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最新发布的指引。</p> <p>5. 本招标项目由中标人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足额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计费依据：最终以中标通知书的中标金额为基数，参照《广州市招标代理服务费计费规则》（穗招代理协〔2017〕3号）规定下浮30%（合同约定下浮率），再乘以【1-6.2%（招标代理投标下浮率）】计取招标代理费]。本费用由投标人自行考虑，招标人不再另行支付。</p>

投标须知修改表

本投标须知使用 GZJTZB2025-1 招标文件范本的投标须知通用条款，与该通用条款不同之处，均在本表中列明，并以现文为准，原文不再有效。（注：招标人按《投标须知修改表》修改的内容对应修改通用条款，属于删除的采用“——”表示，如“删除”；属于新增的内容，用**黑色加粗**字体显示，并加注下划线，如“**新增修改**”。）

条款号： 1.5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现文：**1.5.1**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5.2中标人按《广州市发展改革委转发省发展改革委关于规范公共资源交易服务收费及有关问题的通知》（穗发改〔2017〕811号）文件的规定，向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缴纳交易服务费，其费用包含在中标人投标报价中，招标人不另行支付。

条款号： 2.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招标公告；
- （2）投标人须知；
- （3）评标办法；
- （4）合同条款及格式；
- （5）委托人要求；
- （6）投标文件格式；
- （7）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

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现文：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定标办法；**
- (5) 合同条款及格式；
- (6) 委托人要求；
- (7) 投标文件格式；
-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条款号： 3.1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或电子证书，并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可靠的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按照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

现文：**除“技术文件”外，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投标文件（“技术文件”除外）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单位电子印章。相关操作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最**

新发布的指引。

条款号： 3.2.1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勘察设计费用清单。

现文：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勘察设计费用清单。

条款号： 3.3.3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及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现文：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及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条款号： 3.4 修改类型： 删除

原文： 3.4 投标保证金

条款号： 3.7.1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现文：投标文件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条款号： 4.3.5 修改类型： 删除

原文：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条款号： 5.2.1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5.2.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一小时内，投标人通过递交投标文件的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投标人完成解密后，再由招标人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项目负责人及其他内容。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投标文件不参与开标、评标。

现文：5.2.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一小时内，投标人通过递交投标文件的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投标人完成解密后，再由招标人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项目负责人及其他内容。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投标文件不参与开标、评标。

条款号： 5.2.6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5.2.6 开标时，两个（含两个）以上的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的硬件特征码（含MAC地址、硬盘序列号、CPU名称、主板等）一致的，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原文：7.5.2 政府投资项目，中标通知书发出前，中标人应未被纳入失信惩戒名单，否则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失信联合惩戒名单以“信用广州”网站公布的为准。

条款号： 7.7.2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7.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现文：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7.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条款号： 7.8.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7.8.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并通过电子交易系统与中标人在线签订合同，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和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示合同主要信息。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现文：7.8.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并通过电子交易系统与中标人在线签订合同，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和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示合同主要信息。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

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条款号： 7.8.2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7.8.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现文：7.8.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条款号： 8.3

修改类型：新增

原文：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评标专家应当认真、公正、诚实、廉洁、勤勉地履行专家职责，按时参加评标，严格遵守评标纪律。评标专家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不得对其他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审施加不当影响；不得私下接触投标人，不得收受投标人、中介人、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接受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明示或者暗示提出的倾向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的要求；不得透露评标委员会成员身份和评标项目；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在评标过程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不得故意拖延评标时间，或者敷衍塞责随意评标；不得在合法的评标劳务费之外额外索取、接受报酬或者其他好处；严禁组建或者加入可能影响公正评标的微信群、QQ群等网络通讯群组。

现文：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评标专家应当认真、公正、诚实、廉洁、勤勉地履行专家职责，按时参加评标，严格遵守评标纪律。评标专家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不得对其他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审施加不当影响；不得私下接触投标人，不得收受投标人、中介人、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接受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明示或者暗示提出的倾向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的要求；不得透露评标委员会成员身份和评标项目；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在评标过程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不得故意拖延评标时间，或者敷衍塞责随意评标；不得在合法的评标劳务费之外额外索取、接受报酬或者其他好处；严禁组建或者加入可能影响公正评标的微信群、QQ群等网络通讯群组。

评标委员会在开始评标前，应了解评标专家的职责及守则，认真阅读附表《评标委员会成员声明》的内容并签名，签字后方可进行评标。

注：以上修改，仅限于本范本中有可供选择条款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1. 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勘察设计进行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项目建设规模：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7 项目投资估算：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勘察设计服务期限和质量标准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勘察服务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要求：应当具备工程设计类注册执业资格（如有），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其他主要人员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需要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见本章第 3.5 款的规定。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4)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5)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建设管理单位；

(6)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7)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8)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9)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本项事实应当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依法作出并已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为认定依据。行政处罚决定中已明确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区域范围不包含本标段建设地点的，不受该项规定限制）；

(10)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本项事实应当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依法作出并已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为认定依据）；

(11)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2)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设计质量问题的（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最近三年”是指从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逆推三年，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司法机关、仲裁机构出具的生效文件的落款时间起计算）；

(13)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1.5.1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5.2 中标人按《广州市发展改革委转发省发展改革委关于规范公共资源交易服务收费及有关问题的通知》（穗发改〔2017〕811号）文件的规定，向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缴纳交易服务费，其费用包含在中标人投标报价中，招标人不另行支付。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部分投标人未按时参加踏勘现场的，不影响踏勘现场的正常进行。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由于投标人没有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造成投标失误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和损失。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1.11.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设计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非关键性设计工作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1.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招标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2 响应和偏差

1.12.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设计方案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2.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差应当符合招标文

件规定的偏差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定标办法；**
- (5) 合同条款及格式；**
- (6) 委托人要求；**
- (7) 投标文件格式；**
-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答疑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答疑采用网上答疑方式进行。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交，应按照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提问一律不得署名。

2.2.3 招标答疑会会议纪要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项目答疑纪要”专区公开发布。答疑纪要一经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4 招标答疑会会议纪要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若招标答疑会会议纪要与招标文件有矛盾时，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最后发布的答疑纪要为准。

2.2.5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2.3.1 招标文件发出后，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日前，招标人可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

2.3.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将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项目答疑纪要”专区公开发布。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一经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时间作为送达时间。

2.3.3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2.3.4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均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最后发布的内容为准。

2.3.5 为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内容考虑进去，招标人将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在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中予以明确。若澄清或修改中没有明确延长时间，即表示投标时间不延长。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适用于非暗标形式）~~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3）联合体协议书；—~~
- ~~（4）投标保证金（如有）；—~~
- ~~（5）勘察设计的报价表；—~~
- ~~（6）资格审查资料；—~~
- ~~（7）勘察设计方案；—~~
- ~~（8）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3）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1.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4）—~~

目所指的投标保证金。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适用于暗标形式）

3.1.1 商务文件（含资格审查文件）由下列资料组成：

- （1）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3）联合体协议书；
- （4）投标保证金（如有）；
- （5）勘察设计的报价表；
- （6）资格审查资料；
- （7）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3.1.2 技术文件

勘察设计方案（暗标）。

3.1.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3）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1.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4）目所指的投标保证金。

3.1.5 保密要求

勘察设计方案必须隐匿投标人及专业技术人员的名称及投标报价信息，投标人不得在勘察设计方案上标注或做任何可以辨认投标人及专业技术人员身份的名称、印章、商标，也不得显示投标报价信息。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勘察设计的费用清单。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本项目的报价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勘察设计的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不少于90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及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时间递交投标保证金。招标人应当允许投标人自主选择现金、银行保函、保证保险、专业工程担保公司担保等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采用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须从投标人的银行基本账户转出。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可以由主办方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符合免于提供投标保证金相关证明材料，且未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视为未按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

3.4.3 中标候选人以外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尽快退还，最迟不超过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日内；中标人和其他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书面合同订立之日起五日内予以退还。投标保证金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还应退还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4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投标人不得撤销其投标文件，否则招标人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3.4.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撤销投标文件；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3) 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4.6 若采用纸质银行保函的，投标人应将纸质银行保函以扫描件形式作为资格审查文件的组成部分，纸质银行保函原件在中标候选人确定后由招标人收取。若采用电子银行保函的，招标人在资格审查页面查看电子银行保函，投标人申请的电子银行保函时间应确保在截标之前。若采用保证保险的，投标人在投标时提交其与保险公司签订的投标保证金合同或保险单的，应视同已经缴纳投标保证金或提供银行保函。保费必须通过投标人基本账户支付，账户名称应与投标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支机构等其他名义提交，并且应将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表复印件及保费转账凭证编入投标文件中。采用电子保证保险的

~~一、招标人在资格审查页面查看电子保证保险。~~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及下列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 1.4 款规定的资质、业绩等要求。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的扫描件（按照“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登记制度进行登记的，可仅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投标人勘察资质证书副本等材料的扫描件。

3.5.2 “近年完成的类似勘察设计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委托人出具的证明文件；具体时间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3 “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应填报满足本章第 1.4.1 项规定的项目负责人和其他主要人员的相关信息。“主要人员简历表”中项目负责人应附身份证、学历证、职称证、执业资格证书和社保缴费证明扫描件，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如有）扫描件；其他主要人员应附身份证、学历证、职称证、有关证书和社保缴费证明扫描件（如有）。（注：以上人员社保要求：具有离投标截止时间最近的至少1个月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文件，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3.5.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 3.5.1 项至第 3.5.3 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勘察设计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勘察设计服务期限、投标有效期、发包人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除“技术文件”外，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投标文件（“技术文件”除外）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单位电子印章。相关操作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最新发布的指引。

3.7.4联合体投标时，投标人封面及其他内容落款中的“投标人”应填写联合体各方的单位全称【格式为：（主）XXXX公司（成）XXXX公司】。除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需联合体各方按要求共同盖章签字，其余可由联合体主办方签字、盖章即可，由联合体主办方签字的电子投标文件需提供主办方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若由联合体主办方法定代表人授权签字的电子投标文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其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3.7.5 投标文件应按照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编制。如因不按上述编排要求编制而引起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不含备用光盘），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如有）投标文件备用光盘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授权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平台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4.2.3 逾期送达的电子投标文件，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2.4 投标截止前，招标人拒绝接收符合条件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可向招标监督机构投诉。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需在交易平台发出修改或撤回通知，并按要求加盖电子印章。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4.3.3 修改后再次递交的，按第4.2项的规定执行。

4.3.4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4.3.5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招标人按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截标后，开标开始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定的开标开始时间的信息为准。

5.1.2 开标方式采用电子开标和现场开标两种模式，投标人可选择在开标室参与开标或准时在线参加开标，也可不参加开标。参加在线开标的投标人登录交易平台实时查看开标、唱标情况。交易平台生成开标记录并向社会公众公布。

5.2 开标程序

5.2.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一小时内，投标人通过递交投标文件的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投标人完成解密后，再由招标人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项目负责人及其他内容。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投标文件不参与开标、评标。

5.2.2 按开标记录表规定的内容进行唱标。

5.2.3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若有关人员不签字的，不影响开标程序。

5.2.4 开标结束。

5.2.5 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或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且未按要求递交备用光盘的，视为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或未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5.2.6 开标时，本项目两个（含两个）以上的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的硬件特征码（含MAC地址、硬盘序列号、CPU名称、主板等）一致的，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5.3 开标异议

5.3.1 参加现场开标的投标人对开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该投标人代表须同时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未答复的，开标程序不得结束。

5.3.2 参加在线开标的投标人对开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唱标结束后的规定时间内使用

单位数字证书登录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后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提出。若招标人授权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使用招标代理机构数字证书登录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答复异议，异议答复是招标人真实意思表示。未答复的，开标程序不得结束。

5.3.3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对开标无异议。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和招标人代表组成，专家从广东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中抽取或按远程异地评标专家抽取相关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工作人员、退休或离职未满3年的人员；
- (4)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5)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6)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7.1.1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 3 天，最后一天应为工作日。

7.1.2 在产生中标候选人后，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文件商务部分（包括人员、业绩、奖项等资料）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开。

注：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严格执行招标投标法规制度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主体行为的若干意见》（发改法规规〔2022〕1117号），招标人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前认真审查评标委员会提交的书面评标报告，发现异常情形的，依照法定程序进行复核，确认存在问题的，依照法定程序予以纠正。

7.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通过电子交易系统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在电子交易系统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7.4 定标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招标人或招标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采用评定分离定标办法：评标办法：采用符合性评审评标；定标办法：采用答辩因素+价格因素，具体要求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及第四章定标办法。

7.5 中标通知

7.5.1 在法规规定的时间内，招标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和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中标信息，视同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5.2 政府投资项目，中标通知书发出前，中标人应未被纳入失信惩戒名单，否则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失信联合惩戒名单以“信用广州”网站公布的为准。~~

7.6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招标人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未中标人的技术成果进行补偿的，招标人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标准给予经济补偿，未中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声明放弃技术成果经济补偿费的除外。招标人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向未中标人支付技术成果经济补偿费。

7.7 履约保证金

7.7.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第五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保证金为中标合同金额的 10%。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7.7.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7.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8 签订合同

7.8.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并通过电子交易系统与中标人在线签订合同，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和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示合同主要信息。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8.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8.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招标代理、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招标代理）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

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评标专家应当认真、公正、诚实、廉洁、勤勉地履行专家职责，按时参加评标，严格遵守评标纪律。评标专家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不得对其他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审施加不当影响；不得私下接触投标人，不得收受投标人、中介人、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接受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明示或者暗示提出的倾向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的要求；不得透露评标委员会成员身份和评标项目；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在评标过程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不得故意拖延评标时间，或者敷衍塞责随意评标；不得在合法的评标劳务费之外额外索取、接受报酬或者其他好处；严禁组建或者加入可能影响公正评标的微信群、QQ群等网络通讯群组。

评标委员会在开始评标前，应了解评标专家的职责及守则，认真阅读附表《评标委员会成员声明》的内容并签名，签字后方可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8.5.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8.5.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第 2.4 款、第 5.3 款和第 7.2 款的规定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第 8.5.1 项规定的期限内。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本招标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按照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网站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

10. 重新招标情形

在下列情况下，依法必须招标项目的招标人在分析招标失败的原因并采取相应措施后，应当依照本办法重新招标：

- （一）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三个的；
- （二）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
- （三）所有投标均被否决的；

（四）评标委员会否决不合格投标后，因有效投标不足三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评标委员会决定否决全部投标的；

（五）根据《工程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招标投标办法》第四十六条规定，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

- （六）符合法律法规需重新招标的其他情形。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符合性评审评标）

（适用于技术文件为暗标形式）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评标方法	中标候选人排序方法	<p>本项目采用“评定分离”，其中评标方法为：评标阶段采用符合性评审评标，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招标文件进行商务文件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商务文件响应性评审、技术文件（勘察设计方案）初步评审，通过商务文件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商务文件响应性评审、技术文件（勘察设计方案）初步评审的投标人不少于3名，不多于20名时，全部进入定标环节；不足3名时，招标人将重新组织招标；多于20名时，由评标委员会采用记名投票方式，以得票数最多的前20家单位，确定作为入围定标环节的20名合格的中标候选人。</p> <p>注：1. 记名投票表格详见附表1-3； 2. 编写评标报告时，合格中标候选人不排序，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后4位（除校验码外）大小排位，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后4位出现字母情况的，字母以“0”进行代替大小排位，如出现后4位（除校验码外）大小一致的，则随机排位。</p>
2.1.1	商务文件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登记机构核发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资质证书一致。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投标人声明、廉洁承诺书、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委托投标的还应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和加盖单位公章。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书参考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联合体投标人	提交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联合体协议书，明确各方职责分工、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投标人硬件特征码	本项目投标人与其他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硬件特征码不一致的（以 <u>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开标系统</u> 的检索信息为准）。
2.1.2	资格评审 标准	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1 项规定，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按照“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登记制度进行登记的投标人，可仅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资质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项目负责人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联合体投标人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2 项规定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按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人声明》内容进行评审）
		投标人未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	投标人无需提供资料，按投标截止时间交易系统比对的结果进行评审
2.1.3 (1)	商务文件响应性评审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2 款规定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1

	标准		项规定
		勘察设计服务期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2 项规定
		质量标准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3 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3.1 项规定
		串通投标情形	不存在串通投标情形（串通投标情形以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第十六条的规定为准）
2.1.3 (2)	技术文件（勘察设计方案）初步评审标准（暗标）	编制要求	未发现投标人在勘察设计方案内标注名称、印章、商标、图形等记认符号，使人辨认出投标人或其专业技术人员的身份。
		未发现互相雷同和串通投标	满足上述要求。
		未发现明显抄袭行为	满足上述要求。
		未发现侵犯他人著作权和特许权	满足上述要求。
		未发现通过明标、暗标中包含的相同内容（如报价等）互相印证、辨认投标人身份	不存在通过明标、暗标中包含的相同内容（如报价等）互相印证、辨认投标人身份

附表 2

市政工程设计方案评审记录表

项目名称:

序号	主要评判因素	较好方案	一般方案	较差方案
1 整体设计	整个设计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内容全面，设计总说明书文字表达清楚、思路清晰、重点和难点突出、图纸及文卷质量高。			
2 规划	正确理解并执行规划建设意图，与周边路网、管网规划协调一致；对区域内路网的交通组织完善合理，总体思路清晰；路线平、纵、横等设计科学合理；道路、桥涵、排水之间的关系处理得当。			
3 交叉节点	交叉节点功能定位合理；平、纵、横等设计指标符合规范且标准较高，技术措施优良。			
4 道路	对道路现状摸查充分，对道路现状的其他不足之处有较深入的分析；布线充分考虑与南北高架及周边地块的关系，节约项目用地，方便周边地块的开发和出行。			
5 路基	路基路面、不良地基处理、护坡及挡土墙等基础工程的设计安全、合理、经济且能满足工期的要求；土方平衡合理。			
6 公用设施	道路公用设施（公共交通站点布置、绿化照明、行人设施、道路元素等）设计科学合理、处理得当、特点鲜明。			
7 综合管线	综合管线的布置形式系统、合理、经济、实用；管理模式先进合理；能充分考虑与市政道路的衔接与协调。			
8 排水设施	充分考虑已建排水设施，结合现状及规划污水处理需求，综合考虑近远期结合的要求；排水管道系统总体布局充分利用地形，尽量采用自流，尽量避免穿越河道，缩短管线长度，减小主干管管径，充分考虑其可实施性和可操作性。			
9 施工期交通	施工期间交通组织、施工实施方案切合实际。			
10 重点难点分析	工程建设和使用的重点、难点分析透彻，解决措施合理。			
11 勘察方案	勘察方案合理可行，勘察的重点、难点理解准确，建议合理可行；勘察工作流程规范，工期进度计划合理可行。			
12 总投资	工程总投资合理，节约工程总投资的措施及理由合理、可信、可行。			

13 投资估算的 优化	投资估算编制依据正确，达到相应的深度要求，编制质量高。			
综合评价				

招标人可以根据项目类型、特点、设计价值观等情况增删评判因素。

评委签名：

日期： 年 月

附表 3

投票表格

(第一轮投票)

项目名称:

序号	方案编号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注:

(1) 市政工程设计方案评审完成后, 评标委员会进行投票, 每位评委可投 20 票, 每位评委对同一投标人只能投 1 票, 得票数排名前 20 名的投标人为合格的中标候选人。

(2) 投票结束后, 评委会对投票人数、票数进行核对和统计。

(3) 评委会成员应当独立投票, 自投票开始至最终排名统计结果公布期间, 任何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投票过程, 不得透露、协商、改变投票结果, 不得使用通信联络工具。

评委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 4：评标委员会成员声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声明

_____本项目招标人_____：

本人就参与_____项目的评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人严格遵守评标场所管理规定，服从评标场所现场管理。本人完全知悉并自愿在评审过程中通过电子手写签名板产生电子形式的签名，并认同由此方式产生的签名与本人手写、电子签名具有同等效力；本人使用该签名所签署的评标（审）材料及内容均为本人充分理解并符合本人真实意思表示。

二、在本项目评标开始前，本人不存在以下需要向招标人提出回避的情形：（一）接收到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授意本人倾向或者排斥本项目特定投标人的电话、短信、微信等；（二）私下接触本项目投标人；（三）收受本项目投标人、中介人、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四）法律法规等规定的回避情形。

三、本人将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客观、公正地对投标文件提出评审意见，不故意拖延评标时间，或者敷衍塞责随意评标，不透露本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身份，不透露对本项目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在评标过程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本项目评标过程中，本人不对评标委员会其他成员的独立评审施加不当影响；不接受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明示或者暗示提出的倾向或者排斥本项目特定投标人的要求；不对评标委员会其他成员或者其他人员发表带有倾向性、误导性的言论或者暗示性的意见建议。

四、评标结束后，如果本项目需要复核或者存在异议的，本人理解招标人将暂缓支付评审酬劳。本人保证在招标人要求的时间内配合招标人进行复核或者异议处理工作，也保证在规定时间内配合招标监督机构依法对本项目评审情况进行调查。如果本人存在评审错误的，本人将主动改正错误，配合招标人挽回损失。

五、招标监督机构依法处理本项目投诉、信访或者举报时，经调查后确认本人存在评审错误的，本人接受招标人不支付本项目评审酬劳、将本人列入招标人评标专家回避名单等相关处理措施，本人也接受本项目招标监督机构依法对本人进行的处理。

如果本人违反上述声明内容，造成的后果由本人自行承担。

声明人：_____（签名）_____

评标办法修改表

本投标须知使用 GZJTZB2025-1 招标文件范本的评标办法条款，与该条款不同之处，均在本表中列明，并以现文为准，原文不再有效。（注：招标人按《评标办法修改表》修改的内容对应修改通用条款，属于删除的采用“—”表示，如“删除”；属于新增、修改的内容，用黑色加粗字体显示，并加注下划线，如“**新增修改**”。）

条款号：第三章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现文：第三章 评标办法（**符合性评审评标**）

条款号：第三章 修改类型：删除

原文：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适用于技术文件为非暗标形式）

条款号：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的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

现文：本次评标采用符合性评审评标。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招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不少于3名，不多于20名时，全部进入定标环节；不足3名时，招标人将重新组织招标；多于20名时，由评标委员会采用记名投票方式，确定入围定标环节的20名合格的中标候选人。

注：编写评标报告时，合格中标候选人不排序，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后4位（除校验码外）大小排位，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后4位出现字母情况的，字母以“0”进行代替大小排位，如出现后4位（除校验码外）大小一致的，则随机排位。

条款号：2.2 修改类型：删除

原文：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条款号：3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3. 评标程序

评标活动按以下六个步骤进行：

- （1）商务文件初步评审（含商务文件形式评审、商务文件响应性评审）及资格评审；
- （2）商务文件详细评审；
- （3）技术文件初步评审；
- （4）技术文件详细评审；
- （5）揭晓技术文件评审结果；
- （6）汇总投标人总得分；
- （7）推荐中标候选人，提交评标报告。

现文：3. 评标程序

评标活动按以下六个步骤进行：

- （1）商务文件初步评审（含商务文件形式评审、商务文件响应性评审）及资格评审；
 - ~~（2）商务文件详细评审；~~
 - （3）技术文件初步评审；
 - ~~（4）技术文件详细评审；~~
 - （5）揭晓技术文件评审结果；
 - ~~（6）汇总投标人总得分；~~
 - （7）推荐**合格的**中标候选人，提交评标报告。
-

条款号：3.2、3.4、3.6 修改类型：删除

原文：3.2商务文件详细评审；3.4 技术文件详细评审；3.6 汇总投标人总得分

条款号：3.5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3.5.1 由评标委员会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揭晓，系统自动形成暗标编码表显示各投标单位对应的编码，并由评标委员会确认投标人技术文件的评审得分。

现文：3.5.1 由评标委员会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揭晓，系统自动形成暗标编码表显示各投标单位对应的编码，并由评标委员会确认投标人技术文件的评审**结果**。

条款号：3.8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3.8.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8.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3.8.3 如采用评标定标分离方法的，按相关规定执行。

现文：3.8.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第1条规定，推荐合格的中标候选人。**

3.8.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名单。

3.8.3 如采用评标定标分离方法的，按相关规定执行，**具体详见第四章定标办法。**

条款号：评标委员会成员声明 修改类型：增加

现文：评标委员会成员声明（见附表）

注：以上修改，仅限于本范本中有可供选择条款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符合性评审评标。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招标文件进行商务文件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商务文件响应性评审、技术文件（勘察设计方案）初步评审，通过商务文件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商务文件响应性评审、技术文件（勘察设计方案）初步评审的投标人不少于3名，不多于20名时，全部进入定标环节；不足3名时，招标人将重新组织招标；多于20名时，由评标委员会采用记名投票方式，确定入围定标环节的20名合格的中标候选人。

注：编写评标报告时，合格中标候选人不排序，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后4位（除校验码外）大小排位，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后4位出现字母情况的，字母以“0”进行代替大小排位，如出现后4位（除校验码外）大小一致的，则随机排位。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商务文件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1）商务文件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2）技术文件初步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商务文件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技术文件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其他评分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1) 商务文件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技术文件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 其他因素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评标活动按以下六个步骤进行：

(1) 商务文件初步评审（含商务文件形式评审、商务文件响应性评审）及资格评审；

~~(2) 商务文件详细评审；~~

(3) 技术文件初步评审；

~~(4) 技术文件详细评审；~~

(5) 揭晓技术文件评审结果；

~~(6) 汇总投标人总得分；~~

(7) 推荐**合格的**中标候选人，提交评标报告。

3.1 商务文件初步评审及资格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如认为有必要，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商务文件、资格审查文件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未能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其投标不再参与后续的评审程序。如果有否决投标提议，则评标委员会成员共同表决，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决定是否否决其投标。若有效投标不足3个的，或当N个标段同时招标且不允许兼中时，有效投标人不足N+2家的，应当对投标是否明显缺乏竞争和是否需要否决全部投标进行充分论证，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论证过程

和结果。如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3.1.1.1 商务文件形式评审：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投标人的商务文件进行形式评审。通过商务文件形式评审的投标文件方可参加下一阶段评审程序。

3.1.1.2 资格评审：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前附表中的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投标人的资格审查文件进行资格评审。通过资格评审的投标文件方可参加下一阶段评审程序。

3.1.1.3 商务文件响应性评审：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投标人的商务文件进行响应性评审。通过商务文件响应性评审的投标文件方可参加下一阶段评审程序。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 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 招标人设置了成本警示价的，对于低于成本警示价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必须提供详细的单价、措施等分析供评标委员会评审，由评标委员会判定其是否低于企业自身成本。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低于成本警示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说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应当否决其投标。

(4) 评标办法规定的其他应当否决其投标的情形。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投标人拒不接受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当单价与数量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时，若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不一致时，按就低不就高原则确定修改单价或是合价。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小于合价，以单价为准，修改合价，除非评标委员会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此时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大于合价，以合价为准，修改单价。

3.1.4 评标委员会不得将文件顺序、明显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形，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文件含

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格式或文字、计算错误、投标报价可能低于成本影响履约的，应当要求投标人做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审查，不得直接否决投标。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1.5有效投标不足三个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投标是否明显缺乏竞争和是否需要否决全部投标进行充分论证，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论证过程和结果。

3.1.6若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否决投标意见不一致时，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评审结论。持有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书面记录本人意见后上传至评标系统，招标人应对评标委员会的意见合法、合理性进行确认。

3.2 商务文件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2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得分。~~

~~3.2.2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2.4（1）款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计算各投标人商务文件的得分A，商务文件的评审得分A为各评标专家打分的算术平均值（由招标人自行设置），分数出现小数点，保留小数点后三位，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3.3 技术文件初步评审

3.3.1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3（2）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技术文件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未能通过技术文件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不能参加下一阶段评审程序。

3.3.2评标时若遇不可抗力发生（如：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等因素），由评标委员会开启现场递交的全部备用投标文件光盘，并按备用光盘内容进行评审。

3.3.3技术文件光盘、保密文件光盘接收时不得启封，当符合上款条件需要对技术文件进行评审时，由交易服务机构见证人对技术文件光盘启封密封袋并编号，参与开标、评标的其他人员应当回避，完成编号后送交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评标结果揭晓前，负责编号的工作人员不得向他人透露投标文件编号的情况。在完成技术文件评审后，由交易服务机构见证人和评标委员会共同开启保密文件光盘密封袋揭晓投标人身份。

3.4 技术文件详细评审

3.4.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2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得分。

3.4.2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2款规定的评审因素计算各投标人技术文件的得分B，（以下两种方法由招标人自行选择）①技术文件评审得分B为从各评标专家打分中去掉一个最高分和去掉一个最低分后的剩余评标专家打分的算术平均值；②技术文件评审得分B为各评标专家打分的算术平均值，分数出现小数点，保留小数点后三位，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3.5 揭晓技术文件评审结果

3.5.1 由评标委员会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揭晓，系统自动形成暗标编码表显示各投标单位对应的编码，并由评标委员会确认投标人技术文件的评审**结果**。

3.6 汇总投标人总得分

3.6.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得分。

（1）按本章第 2.2.4（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文件部分计算出得分 A；

（2）按本章第 2.2.4（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文件部分计算出得分 B；

（3）按本章第 2.2.4（3）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C；

（4）按本章第 2.2.4（4）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其他部分计算出得分 D。

3.6.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6.3 投标人得分=A+B+C+D。

3.7 投标文件的澄清

3.7.1 在评标过程中，经评标委员会中两人以上（含两人）以书面形式提出动议，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 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7.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

组成部分。

3.7.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到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7.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 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 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3.8 评标结果

3.8.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第1条规定，推荐合格的中标候选人。**

3.8.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名单。

3.8.3 如采用评标定标分离方法的，按相关规定执行，**具体详见第四章定标办法。**

第四章 定标办法

1. 定标

1.1 组建招标监督小组：

在招标公告发布前招标人应组建监督小组，监督小组由2人组成。监督小组对招标投标活动全过程进行监督，有权对定标委员会的组建、定标过程进行全程监督，有权对定标委员会违反定标规则的行为进行质询，确保定标过程公平、公正。监督小组对发现的异常情况应及时提醒并纠正，但不得就评标、定标涉及的实质内容发表意见或者参与评标、定标讨论。

1.2 组建定标委员会：

评标结束后，招标人须公示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为三天。定标由招标人依法依规组建的定标委员会负责，成员数量为5人或以上单数。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合格中标候选人中推荐中标人。

2. 定标时间和地点：招标人在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公示完成后5个工作日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举行定标会议，招标人按规定程序在投标人须知的时间和地点完成定标工作。

3. 定标规则及程序

3.1 本项目采用答辩因素、价格因素组合进行定标；

3.2 定标委员会在评标委员会评审的基础上，根据定标因素及投标人提供的定标部分的投标文件，对进入定标阶段的全部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答辩因素和价格因素进行打分。

3.3 定标工作开始前，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单位）应当向定标委员会提供定标所需的信息，包括招标项目的范围、性质、特殊性、需求目标和实施要点，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定标方法、定标因素及标准等，但不得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或者排斥特定合格中标候选人。

3.4定标委员会在开始定标前，应了解定标专家的职责及守则，认真阅读附表《定标委员会成员声明》的内容并签名，签字后方可进行定标。

3.5定标过程中，定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定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定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定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3.6 定标辅助资料为评标阶段的评标报告、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包含商务文件、技术文件）。

3.7 定标委员会根据定标辅助资料，在同等条件下，定标因素具体评价标准详见附表：《定标因素表》

3.8定标委员会根据合格的中标候选人总得分由高至低对合格的中标候选人进行排序。合格的中标候选人总得分=答辩因素（100分）*答辩权重90%+价格因素（100分）*价格权重10%。总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注：若合格的中标候选人总得分相同且影响定标排序的，以答辩因素得分高的排前；若答辩因素得分仍相同的，以价格因素得分高的排前，若价格因素得分仍相同的，由定标委员会记名投票确定排序。

3.9定标委员会确定总得分最高的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10编写定标报告，定标委员会全体确认后，定标委员会成员、监督小组成员签署定标报告。

4. 因质疑或投诉生效，需要重新评标或定标的，评标、定标信息仍以投标截止时投标人的信息为准。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其投标失效。

5. 定标委员会向招标人提交书面定标报告后即解散，定标过程中使用的文件、表格以及其他资料不得私自带离。

6. 招标人应当在定标工作完成后的3日内公示中标结果。

7. 重新评标或定标的，评标信息（含业绩、奖项等）、定标信息仍以投标截止时投标人的信息为准。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其投标失效。
8. 在评标结果公示期间，合格中标候选人放弃入围资格或查实存在违法违规行为被取消合格中标候选人资格的，如剩余合格中标候选人大于或等于3名时，招标人可继续定标。合格中标候选人不足3家的，招标人应重新招标。
9. 在定标后，如中标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担保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人资格或解除合同，可由原定标委员会根据原定标办法从其他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重新确定中标人，招标人也可以依法重新招标。

附表 1：定标因素表

定标因素表

答辩因素 (100 分)	答辩人员对本项目履约能力和履约水平的介绍 (50 分)	投标人派本项目拟投入项目负责人或者拟投入的其中一个专业的专业负责人进行现场答辩：答辩人员对本项目履约能力和履约水平的介绍，介绍时间不超过 5 分钟；介绍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整体设计方案、规划、勘察方案，对服务质量和工期的保证措施，对本项目的道路等设计重点难点的分析和解决措施。 优秀：对项目情况认识清晰，整体设计方案、勘察方案优秀，对项目的重点、难点理解到位，解决措施合理健全，对服务质量和工期的保证措施合理可行，述标内容与标书内容一致性高，得[50-30)分； 良好：对项目情况认识较清晰，整体设计方案、勘察方案较好，对项目的重点、难点理解到位，解决措施相对合理健全，对服务质量和工期的保证措施合理可行，述标内容与标书内容一致性较高，得[30-10)分； 一般：对项目情况认识一般，整体设计方案、勘察方案一般，但重点、难点把握不准，解决措施欠合理，对服务质量和工期的保证措施欠合理，述标内容与标书内容一致性一般，得[10-0)分； 差：对项目不了解，或答辩内容与标书内容不一致，得 0 分。 本小项最高得 50 分。
	答辩人员就本项目接受定标委员会提问并进行问答 (50 分)	答辩人员就本项目接受定标委员会提问并进行问答： 优秀：答辩人员表现优秀，能准确回答定标委员会的提问，思路清晰、内容准确，有专业、独特的见解，得[50-30)分； 良好：答辩人员表现良好，能准确回答定标委员会的提问，思路清晰、内容准确，得[30-10)分； 一般：答辩人员表现一般，能准确回答定标委员会的提问，但思路不够清晰、准确，得[10-0)分； 差：答辩人员表现差，回答评委提问答非所问的或未能按要求出席参加答辩的，得 0 分。 本小项最高得 50 分。
	注： (1) 未按要求参加现场答辩或未参加现场答辩，以上两项均为 0 分。 (2) 答辩顺序：顺序为“开标记录表”由上往下的顺序（即从序号 1 开始）。 (3) 答辩人员的要求：投标人在参加答辩时，应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提供一份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并展示讲解人员在本单位 2025 年 7 月的有效社保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身份证原件，招标人（招标代理）核对确认身份后再进行答辩。未能出示前述证明文件的单位不予参加答辩环节。 (4) 答辩形式与要求：答辩环节在定标时进行，具体时间根据定标委员会评审进度而定。招标人（招标代理）在定标开始前一个工作日通知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到达答辩地点（答辩人员应预留出足够的时间，并保持通讯畅通）。 (5) 答辩时长总控制：每家投标人陈述时长不超过 5 分钟，回答定标委员会提问时长不超过 5 分钟。	

价格因素 (100分)	<p>定标委员会对合格的中标候选人投标报价进行评审：</p> <p>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报价与基准价相比，每高于基准价 1%扣 2 分，每低于基准价 1%扣 1.0 分，按插入法进行计算。</p> <p>注：1. 价格得分最低为 0 分。</p> <p>2. 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基准价。</p>
----------------	---

备注：1. 合格的中标候选人总得分=答辩因素（100分）*答辩权重90%+价格因素（100分）*价格权重10%。

2. 定标委员会各评委每个分项的分数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值为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最终得分。分数出现小数点，保留小数点后二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若投标人满足多个档次的，按最高档计分。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另册)

第二卷

第六章 发包人要求

(另册)

第三卷

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由招标人结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编写，以下格式供参考)

第一部分：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文件

广州市瑶台城中村改造项目沙涌南自然村（不含一期道路、北
环辅道工程）、瑶台自然村改造范围市政
工程勘察及初步设计

投 标 文 件

（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文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二、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 三、联合体协议书
- 四、投标人声明
- ~~五、投标保证金（如有）~~
- 六、勘察设计费报价表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 ~~九、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承诺（如有）~~
- 十、其他资料

注：格式内容由招标人根据实际需要进行调整。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_____（招标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招标项目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及其补充文件和技术规范等文件，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其中：工程勘察费_____万元；工程设计费_____万元（其中基本建安工程初步设计费_____万元；管线综合规划_____万元）]的投标总报价，按合同约定完成勘察设计工作。我方项目负责人是_____。

2. 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3）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 （4）投标人声明
- ~~（5）投标保证金（如有）；~~
- （6）勘察设计费报价表；
- （7）资格审查资料；
- （8）商务文件（资信业绩）；
- （9）技术文件（勘察设计方案）；
- （10）投标文件光盘（备用）。注：投标人也可不提交投标文件光盘（备用）

.....

投标文件的上述组成部分如存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函为准。

3.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4.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 （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 （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 （5）承诺本项目拟投入的人员为本单位人员，并已按规定购买社保。

5.如我方成为本项目的合格的中标候选人，我方同意并授权招标人将我司投标文件商务部分的人员、业

绩、奖项等资料进行公示。

6. 我方遵守本投标书直至投标有效期满，在投标有效期满前，本投标书对我方一直具有约束力，随时可接受中标。我方承认所附投标文件资料为本投标书的一部分。如果我方投标书含有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予以修正。

7. 我方认同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规则，遵守评标委员会的裁决结果，并且不会采取妨碍项目进展的行为。我方理解你方没有必须接受你方可能收到的最低标或任何投标的义务。

8.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提供规定的履约担保，将在合同规定的日期开工，并在竣工时间内，按照上述文件完成项目。

9. 除非制定正式合同协议书并生效，本投标书以及你方中标通知书，应构成你我双方间具有约束力的合同。

10.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若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我方愿意接受公开通报，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11. （其他补充说明）我方与招标人过去3年内无合同纠纷。

投 标 人：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

地 址： _____
网 址：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如联合体投标人，招标人可约定由投标牵头人出具即可

(二)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投标总报价（元）		
其中	工程勘察费报价（元）	
	工程设计费报价（元）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1 项规定
勘察服务期限		
设计服务期限		
项目负责人		姓名： 证书编号：
质量标准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3 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3.1 项规定
<p>我方不存在串通投标情形（串通投标情形以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第十六条的规定为准）</p>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法定代表

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如联合体投标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由联合体主办方出具，“投标人”一栏可只填写联合体主办方名称即可。

二、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 (姓名)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 委托_____ (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 交、撤回、修改设计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代理人为投标人正式职工，必须具有离投标截止时间最近的至少1个月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文件。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和社保证明扫描件。

投 标 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联合体协议书

投标项目名称：_____

致：_____（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__（项目名称）招标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主办方。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主办方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主办方及联合体成员单位单方签署、盖章确认的本项目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均视为联合体各成员共同编制，联合体各成员均承认其法律效力，并共同对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承担民事、行政、刑事相关责任。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应附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主办方名称：_____（盖单位章）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盖单位章）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投标人声明

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和水务局、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及招标监督机构：

本公司就参加_____项目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公司保证投标登记材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如我司成为本项目中标候选人，我司同意并授权招标人将我司投标文件的人员、业绩、奖项等资料进行公开。

二、本公司承诺遵循公平公正、公开、诚实信用原则，如实投标，真实反映企业实力，公平竞争，不弄虚作假，不以低于企业成本价竞标而降低设计服务质量，不与任何建设单位订立违背企业成本取费标准及相关规定的“阴阳合同”进行恶性竞争，扰乱市场秩序，不与其他单位串通投标或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不出借资质、转让勘察设计业务。

三、本公司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所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具体如下：

（一）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二）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三）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四）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五）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建设管理单位；

（六）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七）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八）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九）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本项事实应当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依法作出并已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为认定依据。行政处罚决定中已明确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区域范围不包含本标段建设地点的，不受该项规定限制）；

（十）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本项事实应当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依法作出并已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为认定依据。）；

（十一）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十二）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设计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

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最近三年”是指从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逆推三年，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司法机关、仲裁机构出具的生效文件的落款时间起计算。);

(十三)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本公司及其有隶属关系的机构，没有参加本项目招标文件的编写工作；本公司与本次招标的招标代理机构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五、本公司承诺，愿以承诺的投标报价方式承包本次招标所包含的工作，并承担勘察设计质量缺陷责任，中标后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设计规范等。

六、与本公司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本公司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包括：_____。
(注：本条由投标人如实填写，如有，应列出全部满足招标公告资质要求的相关单位的名称；如无，则填写“无”。)

七、本公司承诺所提供的银行保函、保证保险、专业工程担保公司担保(如有)真实、有效。

八、本公司积极响应广州市关于投身“百千万工程”的号召，主动参与政府投资类建设工程施工项目的建筑业结对帮扶等活动(市属国有企业投资项目参照执行)。

九、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愿意按照广州市交通运输局有关信用评价管理有关规定，被记录为“不良交易行为信息”，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声明企业：_____ (企业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如联合体投标人，由联合体牵头方签字、盖章即可。

五、投标保证金

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3.4.1

若采用现金或支票，投标人应在此提供汇款凭证的复印件。

如采用银行保函，格式如下：

_____（招标人名称）：

鉴于（投标人名称）（以下称“投标人”）于____年__月__日参加（项目名称）投标，（担保人名称，以下简称“我方”）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保证：若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发生招标文件明确规定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其他情形，我方承担保证责任。收到你方书面通知后，我方在 7 日内向你方无条件支付人民币（大写）_____。

本保函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通知应在投标有效期内送达我方。

担保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勘察设计费报价表

勘察设计费报价表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分项名称	下浮率	报价	备注
1	工程勘察费	/	_____万元	/
2	工程设计费	/	_____万元	
2.1	建安工程初步设计 费	_____%	_____万元	基本建安工程初步设计费下浮率=（基本建安工程初步设计费限价-基本建安工程初步设计费报价）/基本建安工程初步设计费限价*100%
2.2	管线综合规划	_____%	_____万元	管线综合费用下浮率=（管线综合费用限价-管线综合费用报价）/管线综合费用限价*100%
3	勘察设计费合计	/	_____万元	/

注：1、投标报价填报保留到小数点后6位。

2、投标下浮率以百分比为单位，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投标报价与投标下浮率不符时，以投标下浮率为准修正总价。

附表：

1. 勘察费用清单
2. 设计费用清单

勘察费用清单

(1) 广州市瑶台城中村改造项目沙涌南自然村（不含一期道路、北环辅道工程）、瑶台自然村改造范围市政工程勘察报价

编号	工作内容	计量单位	工作量	单价 限价 (元)	报价 单价 (元)	合价金额 (元)	说 明
一	岩土工程勘察						
1	岩土工程勘探						
1.1	陆上钻探		297 孔	7440m			
1.1.1	D≤10	I类土	m	584	48.3		表 3.3-2、表 3.3-5，跟管钻进、泥浆护壁 1.05（查表系数是 1.5，乘以 70%，得 1.05）
1.1.2		II类土	m	891	74.55		
1.1.3		III类土	m	1188	122.85		
1.1.4		IV类土	m	89.1	217.35		
1.1.5		V类土	m	207.9	316.05		
1.1.6	10<D≤20	I类土	m	297	60.9		
1.1.7		II类土	m	1188	93.45		
1.1.8		III类土	m	1188	154.35		
1.1.9		IV类土	m	148.5	271.95		
1.1.10		V类土	m	148.5	395.85		
1.1.11	20<D≤30	I类土	m	25	72.45		
1.1.12		II类土	m	100	112.35		
1.1.13		III类土	m	150	184.8		
1.1.14		IV类土	m	200	326.55		
1.1.15		V类土	m	35	474.6		
1.1.16	30<D≤40	I类土	m	0	86.1		
1.1.17		II类土	m	250	133.35		
1.1.18		III类土	m	250	219.45		
1.1.19		IV类土	m	0	386.4		
1.1.20		V类土	m	0	562.8		
1.1.21	40<D≤50	I类土	m	0	102.9		
1.1.22		II类土	m	0	158.55		
1.1.23		III类土	m	200	261.65		
1.1.24		IV类土	m	300	460.95		
1.1.25		V类土	m	0	670.95		
1.1.26		VI类土	m	0	849.45		
2	取样						
2.1	原状土样		组(件)	420	65		表 3.3-3
2.2	水样		组(件)	12	40		
2.3	岩样（岩芯样）		组(件)	48	25		
3	原位测试						

3.1	标准贯入试验						
3.1.1	D≤20	I类土	次	599	80		表 3.3-4
3.1.2		II类土	次	800	108		
3.1.3		III类土	次	980	144		
4	室内岩土水试验						
4.1	土工试验						
4.1.1	土常规试验		组	420	128		表 8.2-1, 表 8.4-1
4.1.2	快剪		组	340	49		
4.1.3	固结快剪		组	340	71		
4.1.4	颗分(砂)		组	252	26		
4.1.5	颗粒分析(含粘性土)		组	252	40		
4.1.6	粘粒分析		组	252	49		
4.1.7	天然坡角		组	252	49		
4.1.8	有机质		组	8	30		
4.1.9	土的腐蚀性		组	8	650		
4.1.10	水质		组	12	220		
4.1.11	岩石(天然)		组	48	47		
5	配合地质测量		组日	13	1000		表 2.6-1
6	岩土工程勘察技术工作费 100%			1602437.98			根据勘察等级定;岩土工程勘察实物工作费 1-5 之和为基数
二	工程物探						
1	瞬态面波		点	310	1800		表 7.2-1
2	地质雷达(连续测)		km	63	13500		
3	钻孔波速测试	D≤15	m	560	135		
		15< D≤30	m	340	162		
		30< D≤50	m	245	216		
4	技术工作费 22%			1	350262.00		实物工作费 1-3 之和为基数
三	工程测量						
1	E-GPS		点	66	4123		表 2.2-2
2	图根点		点	152	131		
3	四等水准长度		km	14	323		表 2.2-2

4	1: 500 建筑群区陆地地形图	km ²	0.985	142432			表 2.2-2、表 2.2-3,数字化测绘 1.5, 建筑群区 2.0
5	1: 500 一般陆地地形图修测	km ²	0.09395	71216			表 2.2-2、表 2.2-3,数字化测绘 1.5
6	定测中桩施放	点	400	131			
7	定测纵断面测量	km	16	1864			
8	1:200 横断面测量	km	14	1864			
9	现状桥梁边线及净空高测量	点	200	131			
10	现状桥梁路面标高加密	组日	10	1000			
11	树木定位及胸径测量	组日	11	1000			
12	技术工作费 22%	项	1	131792.82			1-11 之和为基数
四	地形图购置费	项	1	100000.00			
五	工程勘察费用总计 (钻探+物探+工程测量+地形图购置费)			_____元			
备注	<p>计费标准:</p> <p>1. 计费标准: 《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版)》, 工程测量复杂程度按照中等复杂程度。</p> <p>2. 上述价格含税, 税率6%。</p> <p>3. 勘察费结算价为: 结算时总价=招标人确认的实际工程量×包干单价(详见本报价表)。在合同实施期间勘察费结算价不高于投标价格的, 按实结算; 若超过投标价格的, 则以投标价格作为勘察费结算价。勘察费最终结算价以财政评审或其授权委托单位审定金额为准。</p>						

(2) 广州市瑶台城中村改造项目沙涌南自然村（不含一期道路、北环辅道工程）、瑶台自然村改造范围市政工程勘察分项报价

序号	市政项目工作内容	勘察费单价限价（元）	勘察费报价（元）	备注
1	瑶台西街	1504491.983986		含箱涵
2	规划横三路	134587.525233		
3	规划纵三路	730403.982666		含跨涌桥
4	规划纵四路	111906.590994		含跨涌桥
5	规划横二路	288680.054680		
6	规划纵一路	347254.990528		含跨涌桥
7	规划纵二路	236786.556527		
8	规划横四路	454607.417713		
9	规划横五路	347284.952132		
10	规划纵五路	566364.200687		
11	规划纵八路	85839.995502		
12	瑶华中路	435641.722371		
13	梓元岗路	734239.067980		
勘察费合计（元）				

设计费用清单

序号	市政项目工作内容	道路等级	面积（平方米）	设计费报价（元）	备注
1	瑶台西街	主干路	50214		含箱涵
2	规划横三路	支路	4492		
3	规划纵三路	支路	24378		含跨涌桥
4	规划纵四路	支路	3735		含跨涌桥
5	规划横二路	次干路	9635		
6	规划纵一路	次干路	11590		含跨涌桥
7	规划纵二路	主干路	7903		
8	规划横四路	主干路	15173		
9	规划横五路	支路	11591		
10	规划纵五路	主干路	18903		
11	规划纵八路	支路	2865		
12	瑶华中路	次干路	14540		
13	梓元岗路	主干路	24506		
14	防护绿地		13622		
15	公园绿地		9902		
16	管线综合规划				
工程设计费合计（元）					

七、投标资料参考格式

(一) 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企业资质证书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 (如有)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营业执照号				员工总人数：	
注册资本				其 中	高级职称人员
成立日期					中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技术人员数量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各类注册人员
经营范围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备注					

(二)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委托人（或发包人）名称	
委托人（或发包人）地址	
委托人（或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勘察设计服务期限	
勘察设计内容	
项目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三) 正在勘察设计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如有)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委托人 (或发包人) 名称	
委托人 (或发包人) 地址	
委托人 (或发包人) 电话	
签约合同价	
勘察服务期限	
勘察服务内容	
项目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注：需明确是否需要提供此项内容。如投标人认为有需要提供，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4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四) 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

序号	姓名	专业分工	职务	专业职称	专业工作年限 (年)	主要负责过的项目名称及规模
		项目负责人				
		道路专业负责人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电气专业负责人				
		勘察专业负责人				
					

注：1. 项目负责人和专业负责人按本工程的实际需求填写。除项目负责人外，不作为资审不合格的依据。
 2. 本表所列的项目负责人和专业负责人需提供主要人员简历表，附上有关的证明材料，并对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申请人（盖单位章）： _____

申请日期：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五) 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执业资格证书（或上岗证书）名称	
职 称		学 历		拟在本项目任职	
工作年限				从事勘察/设计工作年限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委托人（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6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六）投标人廉洁承诺书

投标人廉洁承诺书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及招标监管机构：

本公司参加了_____（项目名称/标段名称）_____投标，为确保招标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有序进行，我们保证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法律法规，特承诺如下事项：

- 一、自觉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廉洁规定。
- 二、不与招标单位工作人员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企业利益以及他人的合法权益；
- 三、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 四、不以任何名义向参与招标、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提供高消费宴请及娱乐活动和赠送回扣、红包、礼金、购物卡、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 五、不以任何名义为参与招标、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境内外旅游等提供方便；
- 六、不以谋取非正当利益为目的，擅自与参与招标、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就业务问题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利益默契。

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或本承诺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被招标监管部门信用评价记录不良行为并扣分，并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承诺企业：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八、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规定，本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本企业属于_____行业；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规定，本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单位章）：_____

日期：_____

注：

1. 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小企业声明函》须按照本函格式填写，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视其为非中小企业，不享受免于提交投标保证金的优惠政策。
3.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将按有关规定公开《中小企业声明函》。

九、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承诺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及招标监管机构：~~—~~

本公司就参加~~———~~(招标项目名称)~~———~~项目的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本公司满足招标文件中免交投标保证金的相关要求，在投标时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我理解在投标时免交投标保证金是企业减负的举措，并未免除我司的投标义务，本公司一旦发生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情形的，将按照招标人的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向招标人足额补交投标保证金。~~—~~

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的，将被视为虚假承诺，按相关规定进行信用记录。本公司对失信行为产生的一切后果已知悉，并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单位章)~~—~~

日期：~~———~~年~~———~~月~~———~~日~~———~~

第二部分：技术文件

(格式自拟)

十、其他资料

注：招标人需明确是否需提供此项内容。